

关于开展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教材选用 质量评价工作的通知

教字〔2025〕205 号

各教学单位：

为进一步规范学校教材管理，加强教材工作的检查监督，不断完善教材质量监控和评价机制，切实提高教材建设水平，全面了解本学期所选教材的使用情况，现组织开展 2025-2026 学年第一学期教材选用质量评价工作。具体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评价范围

本学期全校各专业所有课程使用的教材。

二、参评人员

所有专任教师和学生。

三、评价方式

1.通过校内网络登录教材评价系统，暂不支持外部网络。

2.访问地址：

<http://172.16.72.81:8888/survey/q2/rule>

3.登录账号和密码同教务系统。

四、时间安排

为确保评价工作的顺利开展，请各学院组织师生在指定日期完成评价，避免系统关闭前集中操作造成网络拥堵。各学院安排如下：

日期	学院
11 月 10-11 日	商学院、电子信息工程学院、体育与健康学院、 外国语言与文化学院
11 月 12-13 日	教育学院、盛宝金融科技学院、智能制造学院、 智能网联与新能源汽车学院
11 月 14-17 日	数字媒体学院、表演艺术学院、艺术设计学院、 智能科技学院、航空航天学院、马克思主义学院、 博雅学院、创新创业学院和其他单位
注：系统将于 11 月 10 日 9:00-11 月 19 日 23:00 持续开通，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完成教材评价的师生可以利用 11 月 15、16、18、19 日进行补评。	

五、工作联系人

教材评价过程中如遇访问速度慢或网络不稳定的情况，请参评师生耐心等待或重新登录；如遇其他问题，请及时联系教务处杨萍老师咨询。

六、评价要求

（一）强化组织落实

各教学单位须高度重视教材评价工作，做好工作安排，组织师生全员参与，确保评价数据完整、有效。

（二）学生评价管理

1.参评率要求：各学院学生教材评价参评率应达到 90% 以上。特别提醒：学生若连续两个学期未参与评价，将直接取消下一学期选课资格，请务必重视。

2.未完成评价预警：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未完成教材使用评价的学生名单见附件。请相关学生在本学期内及时完成评价，

若逾期未完成，下学期将被自动锁定教务系统选课功能，后果自负。

（三）教师评价管理

各学院教师教材评价参评率需不低于 95%，未达标的学院将触发教学类预算审批暂停机制。

请各单位压实责任，确保师生参评率达标。

附件：2024-2025 学年第二学期未参与教材评价的学生名单

吉利学院教务处

2025 年 11 月 5 日